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06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午11:00 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5月 2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凡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有关规定,为提高上市公司的治理效率,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做出相应修订。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20-007)。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为降低风险,同时可以和多个银行保持业务合作关系,合理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在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公司拟变更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编号:2020-012)。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318 证券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05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董事会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武汉市洪山区光谷软件园C3栋9楼)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人,实际出席董事 7人。会议由董事长黄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山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成功上市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成功上市的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 4 月 27 日在科创板上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为规范、提高公司的治理效率,拟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做出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拟制订《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决定提名伍新木先生、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工作调整原因,朱庆红女士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朱庆红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经公司董事长黄山先生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拟聘任田进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在田进恩先生取得任职资格、正式履职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山先生代理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票。

由于田进恩先生为公司董事,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分散、降低公司IPO募集资金存放风险,扩大合作银行,公司拟变更两个IPO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其中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公司另行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全体独立董事对以上第(五)、(六)、(七)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已投赞成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07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企业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81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万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变更为6,667万元,股份总数由5,000万股变更为6,667万股,已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10013号)。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启用。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2020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文件规定,结合公司上市情况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审核通过日期】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于【注册日期】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总额】万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 “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于2020年3月24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7万股,于2020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 “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发行上市后的注册资本】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的注册资本数额的变更,应在股东大会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67万元。公司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的注册资本数额的变更,应在股东大会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后,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发行上市后的股份总额】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6,667万股,公司发行的所有股份均为普通股。
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具体地点】。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五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注册地、公司研发中心所在地或者股东大会通知中载明的其他地点。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可以指定【媒体名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国务院证券主管机构指定的一家或者多家信息披露媒体为刊登公司公告的媒体。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媒体名称】上公告。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国务院证券主管机构指定的一家或者多家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媒体名称】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一百八十六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国务院证券主管机构指定的一家或者多家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章程(2020年5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09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 4 月 27 日在科创板上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为规范、提高公司的治理效率,拟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做出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五条	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委员的组成: (一)战略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独立董事; (二)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三)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四)战略委员会下设投资评审小组,由公司总经理任投资评审小组组长,另设副组长一至二名。	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委员的组成: (一)战略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 (二)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三)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四)战略委员会下设投资评审小组,由公司总经理任投资评审小组组长,另设副组长一至二名。
第十四条	第十四条 提名委员会的决策程序: (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经理人员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备案并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 (二)董事、经理人员的选任程序: 1. 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 2. 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经理人选; 3. 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 4. 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经理人选; 5. 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经理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6. 在选举新的董事和聘任新的经理人员前一至两个月,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和新聘经理人选的建议和相关材料; 7. 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第十四条 提名委员会的决策程序: (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经理人员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备案并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 (二)董事、经理人员的选任程序: 1. 提名委员会应积极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交流,研究公司对新董事、经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并形成书面材料; 2. 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经理人选; 3. 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形成书面材料; 4. 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经理人选; 5. 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经理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6. 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第十七条	第十七条 战略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一)战略委员会原则上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独立董事)主持; (二)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三)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战略委员会投资评审小组组长、副组长可列席战略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如有必要,战略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六)战略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工作细则的规定; (七)战略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第十七条 战略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一)战略委员会原则上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会议召开前五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二)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三)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战略委员会投资评审小组组长、副组长可列席战略委员会会议,必要时亦可邀请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如有必要,战略委员会可以聘请中介机构为其决策提供专业意见,费用由公司支付; (六)战略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必须遵循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本工作细则的规定; (七)战略委员会会议通过的议案及表决结果,应以书面形式报公司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5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10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独立董事离任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罗琦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罗琦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相应职务。罗琦先生已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就其辞任一事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或债权人注意。

鉴于罗琦先生离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罗琦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罗琦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罗琦先生辞职生效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日,罗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罗琦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罗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伍新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伍新木先生当选独立董事的,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提名伍新木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审查,伍新木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我们一致同意伍新木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伍新木先生当选独立董事的,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罗琦先生的辞职申请;

2、《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3、《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附件:伍新木先生简历

伍新木先生:1944年4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大学学历,武汉大学经济学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注册资产评估师。

曾任第八、第九届武汉市人大代表、人大财经委员;第十届湖北省人大代表、湖北省人大常委、湖北省法制委员;湖北省第一届咨询委员、武汉市第一至第七届咨询委员。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000971)、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600079)、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136)、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002377)的独立董事。

现任湖北省老教授协会常务会长(法人);湖北省长江生态保护基金会长(法人);本公司独立董事;中电科安独立董事;弘景科技监事主席。

伍新木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

伍新木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11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调整董事会秘书情况

因工作调整原因,朱庆红女士不再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朱庆红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朱庆红女士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及规范运作方面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0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定聘任田进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田进恩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由于田进恩先生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暂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黄山先生代理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田进恩先生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将在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9日

附:田进恩先生简历:

田进恩:男,4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8月-2007年1月,任武汉通达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07年1月-2010年11月, 任财富趋势有限开发部经理;2016年09月-2018年2月,任深圳财富趋势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至今任深圳财富趋势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3021794

邮箱:tdx@tdx.com.cn

地址:武汉市 洪山区 关山大道 光谷软件园 C3栋 9楼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12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5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48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1,66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7.41 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90,524,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6,598,441.9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13,926,258.0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1日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4月22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010013号)。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情况

为分散、降低公司IPO募集资金存放风险,扩大合作银行,公司拟变更两个IPO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拟注销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设立的IPO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55904884810703),将该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内的余额转入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设立的IPO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鉴于拟注销账户中尚有一笔18,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到期日为2020年8月14日,待该笔结构性存款到期后,后续销户时该部分募集资金及其结算的利息将一并转入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拟注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的 IPO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55904884810916),将该部分募集资金账户内的余额转入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新设立的IPO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后续销户时该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结算的利息将一并转入新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设立的 IPO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55904884810703)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设立的 IPO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55904884810916)销户后,原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失效。公司将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变更相关事宜。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将严格遵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1、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3、我们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银河证券对财富趋势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2、《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29日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对《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3、我们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相应的三方监管协议。

二、对《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经过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的了解,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禁止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伍新木先生、刘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对《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田进恩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履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能力,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工作,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本次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张龙平、罗琦、何德彪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0-008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 4 月 27 日在科创板上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为规范、提高公司的治理效率,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做出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三条	第三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证券部,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部负责人。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由三名以上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三条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证券部,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部负责人。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委员会由三名以上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当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应当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细则》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董事会议事细则(2020年5月)》。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业务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管组发布的《关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相关业务、资产及负债的公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内各分支机构的相关业务由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在内蒙古自治区外各分支机构的相关业务由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在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业务具体安排以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定为准,请投资人知悉。

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msbank.com/www.bs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52

注:为便于投资人提出咨询和意见,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使用同一专线服务电话。后期若有调整,以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排为准。

2.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hsbank.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588(安徽省外)、96588(安徽省内)

3.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